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12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18年12月6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此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李志国先生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此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燕燕女士主持，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后，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参与设立产业基金对外投资的议案》

公司的参股公司天河（保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河环境”）为优化资产结构，增强业务能力，拟与石家庄高新区京保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京保基金”）及其股东共同签署《增资协议》及其附属协议。根据协议约定，京保基金拟以人民币 4,000 万元向天河环境进行增资，取得其 11.111%的股权。增资后，天河环境注册资本由 6,585.45 万元增加至 7,408.622 万元，增资款超过认缴注册资本的部分计入天河环境的资本公积。

截至目前，公司持有天河环境 25%股权，京保基金尚未持有天河环境股权。京保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共 5 名成员，公司委派 2 名，公司合计认缴出资额占京保基金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额的 45%，公司对京保基金的投资决策构成重大影响，但不够成控制关系。公司通过京保基金投资天河环境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之内，穿透后的投资额不构成上股东大会的标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放弃参股企业天河（保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股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京保基金是公司由政府基金共同设立的产业基金，京保基金的加入不仅可以改善天河环境的公司治理结构，政府资金的引入也表明政府对于环保行业的积极引导和大力支持，有利于增强四通新材参股公司天河环境的业务开展。

本次增资将公司直接持有的天河环境 25% 股权稀释至 22.222%；同时，由于公司合计认缴出资额占京保基金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额的 45%，京保基金本次增资后直接持有天河环境 11.111% 股权，公司间接享有的权益将增加 5%。由此，公司在天河环境享有的直接或间接权益合计将净增加 2.222%。公司本次放弃优先认购权，有利于控制直接投资的风险，符合公司持续发展的方向和长远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由于京保基金为公司关联方，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公司放弃天河环境增资的优先认购权的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表决结果为： 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特此公告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12 月 11 日